重庆市万州区百安坝街道办事处

2025年3月公益性岗位招聘简章

根据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渝人社发〔2016〕239号）和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印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渝就发〔2023〕22号）文件要求，结合百安坝街道办事处实际工作需要，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1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择优招聘。

二、拟招聘岗位及数量

本次招聘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1名，岗位为老年事业服务。

三、招聘对象及条件

（一）招聘对象

有劳动能力且具有我市户籍的登记失业3个月以上“4050”人员。

（二）招聘条件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爱岗敬业、服从安排；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和传染性疾病。

（三）以下人员不纳入招聘范围：

1、已通过其他途径实现就业创业人员

2、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人员

3、有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人员

4、已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人员

5、向外投资入股20万以上

6、失信被执行人员

7、无劳动能力、丧失劳动能力、因残疾或患重病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要求的人员

8、其他不符合安置条件的人员

四、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

本次招聘采用现场报名和资格审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报名时间：2025年3月10日-3月14日 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2、报名地点：百安坝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3、报名材料：身份证复印件、本人一寸照片2张及相关佐证资料。

（二）资格审查

由百安坝街道办事处相关工作人员根据岗位报名要求对报名者提交的资料进行资格审查，并当场告知报名者是否符合报名条件。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应聘资格。

五、招聘方式

本次招聘主要采取综合考察的方式进行，择优录取。由百安坝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

六、考察结果和公示

根据现场报名审核结果和综合考察情况确定拟录用人员，考察合格后的拟聘人员在百安坝街道办事处公示栏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七、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百安坝街道办事处按照相关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务协议，期限为1年。期限届满，百安坝街道办事处根据工作需要、本人意向等，经协商一致可按规定续签，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

八、在岗待遇

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劳动报酬标准不低于当年最低工资标准，按国家规定为签约的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缴纳社会保险，个人应缴纳部分由个人负担。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劳动报酬不低于当年最低小时工资标准。根据《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渝人社发﹝2016﹞239号)文件精神，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九、其他

本招聘公告最终解释权归重庆市万州区百安坝街道办事处。

附件：百安坝街道办事处2025年3月公益性岗位计划招聘一览表

 重庆市万州区百安坝街道办事处

 2025年3月10日

附件1：

百安坝街道办事处2025年3月公益性岗位计划招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聘单位 | 岗位名称 | 岗位数量 | 用工性质 | 户籍要求 | 薪资待遇 | 工作地点 |
| 1 | 百安坝街道 | 老年事业服务 | 1 | 非全日制 | 百安坝街道辖区内城乡居民户口 | 1150元/月 | 扁寨社区 |